



股票简称:永泰能源 股票代码:600157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简称:11永泰债、12永泰01、12永泰02 债券代码:122111、122215、122222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预案

独立财务顾问: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日

公司声明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本公司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有关估值数据尚未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进行评估，本公司董事及全体董事保证本预案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相关资产评估报告以及评估报告摘要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3.本次交易的定价原则由交易双方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标的资产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实质和定价判断，确定或审批。本预案所涉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4.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而产生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交易对手方承诺

本次交易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标的资产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实质和定价判断，确定或审批。本预案所涉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重大事项提示

1.本次交易重组情况摘要

本次交易前，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能源”或“公司”）已分别通过子公司间接持有山西华联煤炭工业有限公司、山西晋华、山西华联天阳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晋华、山西晋华能源有限公司、山西晋华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华能源”）、山西晋华能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华兴”）和山西晋华能源

伟森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森煤业”）51%股权。为了进一步巩固公司对上述公司的控制权，

综合考虑本次交易的定价原则、定价方法、成本、增发价格、持续盈利能力、提升股

东回报率、本次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签署日前25%的

具体交易对象（即履行对赌义务）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折现值。

交易对方

标的公司名称及持股比例

预估作价/作价金额

交易方式

交易金额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div